

中华全国学生联合会

关于召开全国学联第二十五届 主席团第五次会议的通知

各省级学联秘书处：

按照《中华全国学生联合会章程》有关规定，经团中央书记处批准，全国学联第二十五届主席团第五次会议定于近期在北京召开，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会议主题

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精神，推动学联、学生会工作创新发展

二、会议时间

2014年12月14日下午—15日上午，会期一天。

三、会议地点

中国青年政治学院

四、参会人员

1. 全国学联第二十五届主席团成员单位负责人
2. 全国学联秘书处有关负责人

五、日程安排

12月14日（星期日）

上午：报到

下午：

1. 全国学联第二十五届主席团第五次会议
2. 分组讨论

12月15日（星期一）

上午：

参加中国大学生骨干培养学校第七期学员结业暨第八期学员开班式及振邦同志围绕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的体会与学员交流的环节。

下午：返程

六、有关事宜

1. 参会人员在京期间食宿费用由会议承担，不是中国大学生骨干培养学校第七、八期学员的，交通费由会议承担（海南、新疆、西藏、青海、云南等地学生可报销经济舱机票，其他地方学生报销火车硬卧或动车二等座车票）。

2. 请各省级学联秘书处及时将此通知告知参会人员（见附件1，2014-2015年度全国学联驻会主席所在高校无需派人员参会），于12月4日（周四）中午12:00前将参会人员回执（见附件2）反馈全国学联办公室，并请协助做好参会人员的请假工作。

联系人：王润芝 刘稼齐

联系电话：010—85212550、85212282（传真）

电子邮件：xuelianban@126.com

附件：1. 全国学联第二十五届主席团成员单位名单

2. 参会人员回执表

